

如皋市行政审批局文件

皋行审投资〔2023〕45号

关于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如皋市水务局：

你单位“关于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建议书的申请”及其他附件收悉。

一、为提高区域防洪能力、改善堤防区域生态环境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，美化区域形象，原则同意你单位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和规模：项目选址于如皋市长江镇、九华镇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堤顶路提升改造10.9千米（其中北岸为滨江路-疏港公路段3.7千米、云长线-丝渔涵洞2.3千米，南岸为疏港公路-如通界段4.9千米），道路红线宽（含绿化带）小于40米，同步落实堤防培高拓宽改造、堤顶景观道路建设、

顺堤河整治、生态绿化和局部景观节点打造、沿线建筑物拆迁或改造、堤防安全配套设施和标识标牌等配套工程。

三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投资约 21180 万元。
资金来源：财政性资金。

四、项目代码：2303-320682-89-01-172905。

五、请你单位接文后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抓紧办理土地利用、建设规划、用能审查等相关手续，落实好项目资金渠道，待各相关审批手续齐全后，报我局审批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。

六、此批复不作为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。
特此批复。



抄送：长江镇、九华镇、市发改委。

如皋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10 日印发

共印 8 份